

彰化縣 114 學年度村上國民小學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課程評鑑 檢核表

學校：村上國小

服務類別：

☒ 分散式資源班

☐ 巡迴輔導班

*課程評鑑檢核表係為公版，其課程評鑑細項可依各校依據實際需求內容去修改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 設計	課程 總體 架構	1. 教育 效益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 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含特教節數規劃表、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						依據學生 能力現況 及特殊教育 需求規劃 課程節數， 課程內容 符合課綱 規定與學 生學習需 求，並經 資源班教 師共同討 論及課發 會審議通 過。√
		2. 內容 結構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 (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含特教課程調整計畫)						各年級課 程節數及 總節數規 劃均符合 課程綱要 規定，並 依學生需 求進行課 程調整與 安排。√
		4. 發展 過程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 會審議通過。						課程規劃 過程由特 教教師共 同研討與 修正，並 經學校課 程發展委 員會及特 殊教育推 行委員會 審議通 過。√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彈性學習課程	9. 學習 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				√		課程內容依學生能力、學習需求及發展階段規劃，能符合學生實際學習需要。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能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10. 內容 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容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由資源班教師共同討論修正。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彈性學習課程之內含項目符合課綱規定，但各單元或主題間的統整性尚有改善空間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				√		
	11. 邏輯 關聯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		符合評鑑細項說明彼此間有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12. 發展 期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課程規劃與設計，以參考教育部資料或他校優秀教學案例、等多元方式進行。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		課程規劃與設計過程由特教教師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

評鑑層面	評鑑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員會及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通過，但專業學習社群的共同討論，則較缺乏。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校內具備合格特殊教育教師，能依學生需求提供適切教學服務。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教師持續參與課綱及特殊教育相關研習，增進專業知能與課程設計能力。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教師參加學科領域會議、觀議課活動及研習活動，提升課程與教學品質。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教材及資源能呼應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並依規定審議通過。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能依課程需求運用教學設備、輔具及教學環境，提供適切學習支持。	
課程實施(續)									

評鑑層面	評鑑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各課程實施情形	17. 教學 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教師依據課程計畫實施教學，並適時調整教學策略以符合學生需求。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依學生能力及學習特質採用多元教學方式，提升學生參與及學習成效。
		18. 評量 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除課堂講述，教師以多元方式進行教學活動，如討論、實作、體驗、發表等，並使用多元評量方式，以達到學生適性化學習。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資源班教師透過定期討論、個案研討及教學經驗分享，檢視學生學習成效，並據以修正課程規劃及教學方式，以提升學生學習效益。
課程效果	領域科目	19. 素養 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		資源班學生在國語、數學及特殊需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								求領域之學習表現，約能達到80%的精熟程度。
	彈性學習課程	21. 目標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含特殊需求領域)				√		學生學習成果大致符合課程設計目標，並能展現所學能力。
	課程總體架構	23. 教育成效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含特殊需求領域)				√		課程能依學生個別需求提供適性教學，促進學生學習表現與多元能力發展。
評鑑結果之運用或課程修正事項			1. 依據課程評鑑結果持續調整教學策略及教材內容，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2. 強化課程與學生生活經驗及轉銜需求之連結，增進學習實用性與適性發展。 3. 透過普師與特教教師間之課程討論及教學經驗分享，檢視學生學習成效，並適時調整課程內容與教學策略						

承辦人：

教師兼
輔導主任 蕭美琪

主任：

教師兼
輔導主任 蕭美琪

校長：

校長 黃宏田